

证券代码：002374

证券简称：丽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35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通知，其与其一致行动人正在讨论、筹划涉及本公司控制权变动的重大事项，鉴于上述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丽鹏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374）自2018年6月12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停牌。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，公司股票将根据相关事项的实际情况予以披露并申请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“巨潮资讯”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6月12日